

傅德林奖学金基金（东京大学外国留学生专项奖学金制度）实施要领

2016年12月15日

国际委员会学生交流・宿舍专门委员会批准

2017年2月16日修正

1. 目的

将给东京大学基金的捐款作为研究奖励金（以下称“奖励金”）提供给中国留学生中优秀的自费留学生，目的是促进留学生的接收并资助他们在东京大学全身心地投入学术研究。

2. 制度

除以下规定事项外，按照“东京大学外国留学生专项奖学金制度实施要点”实施。

3. 对象

4月或9月入学的研究生院正规课程自费外国留学生。另，对象主要为中国籍（包含香港特别行政区和澳门特别行政区）的留学生。

4. 获奖者范围

在捐款的范围內。

5. 支付期间

以东京大学研究生院校规第2条规定的标准学制年限为上限。但，博士生在第二年结束后，第三年（兽医、医学或药学专业的学生在第三年及第四年）希望继续得到资助时，需要提供导师推荐信和成绩证明，学校判断是否继续提供。

以上